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定2020-00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奕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延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怀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否□

Table with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etc.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etc.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columns: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事项重大或安全性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委托理财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0-26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至下午1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投票表决程序:
1.现场投票:由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大会工作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榕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栋公司会议室

三、提案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0年信贷使用及票据质押计划安排的议案》;
9.《关于2020年信贷使用及票据质押计划安排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非表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述职。

以上议案,1、3、4、5、6、7、8、9、10、1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2020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Rows include: 100 总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etc.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授权委托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受托人(或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经过公证,并持上述授权委托书所需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7:30;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榕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一层证券事务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一。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0-23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0年4月27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榕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人,实到董事十一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0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本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内容的修订,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案、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2020年4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0-24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0年4月27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榕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旭晖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0-3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的概述
1.变更的期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2.变更的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一)现行收入确认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二)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

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三)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四)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的指引。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并可比期间会计不予调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执行财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9年度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调整2020年中期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报表项目金额,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信息。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0-3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公司”或“本公司”)拟将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网络”)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分拆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且仍将维持对锐捷网络的控股。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子公司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